

中共通榆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通农组办〔2023〕42号

关于印发《通榆县2023年肉牛冻精补贴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镇）场、县财政局、县畜牧业发展服务中心：

为深入贯彻省委、省政府“秸秆变肉”暨千万头肉牛工程战略部署，提升我县肉牛良种繁育率和生产水平，按照吉林省畜牧业管理局吉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2023年中央农业发展资金（畜牧部分）等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吉牧联发〔2023〕17号）文件精神，制定了《通榆县2023年肉牛冻精补贴实施方案》，现将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抓好贯彻落实。

中共通榆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3年9月1日

通榆县 2023 年肉牛冻精补贴实施方案

按照吉林省畜牧业管理局吉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 2023 年中央农业发展资金（畜牧部分）等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吉牧联发〔2023〕17 号）文件精神，为全面提升我县肉牛生产水平，结合我县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冻精采购方式

根据《2023 年肉牛家庭牧场（肉牛大县奖补）项目实施方案》要求，结合我县辖区内肉牛基础母牛存栏实际情况，按照政府采购相关规定，由县畜牧业发展服务中心组织统一采购优质肉牛冻精。

二、冻精采购标准

按照《2023 年肉牛家庭牧场（肉牛大县奖补）项目实施方案》要求，购买优质种公牛（按照上一年度国家肉牛遗传评估中心测定公布的《遗传评估概要》，排名吉林省前 30 名的种公牛）生产的冻精。

三、资金来源

（一）冻精采购资金。吉林省 2022 年度新增肉牛存栏增量排名奖励资金，金额为 100 万元。

（二）冻精运输及保管经费。县级财政资金，具体金额需根据配备冻精保管设备数量及运输费用确定。

四、补贴方式

通榆县备案的肉牛繁改员领取补贴冻精，对县域内有需求的肉牛养殖场、户使用，繁改员不收取冻精本身费用。

五、补贴实施期限

采购补贴冻精到位之日起，到补贴冻精发放结束止。

六、实施程序

(一) 加强宣传。各乡(镇)按照“属地管理”原则，对肉牛冻精补贴政策进行广泛宣传，确保肉牛养殖场、户全覆盖。设立优质冻精补贴项目公开监督举报电话，接受社会监督。县级监督举报电话 0436-6989033。

(二) 冻精采购、保管。县畜牧业发展服务中心统一采购冻精后，由专人对冻精统一保管，确保贮存安全。县财政要保障冻精运输、贮存等相关资金。

(三) 冻精发放。县畜牧业发展服务中心做好冻精入库、发放登记工作。备案的肉牛繁改员与县畜牧业发展服务中心签订补贴冻精使用承诺书，定期领取补贴冻精，对县域内有需求的肉牛养殖场、户开展繁改服务。

(四) 存档备案。备案的肉牛繁改员将使用补贴冻精的配种记录、冻精空管等相关佐证材料上报县畜牧业发展服务中心留存备案，县畜牧业发展服务中心对补贴冻精空管进行统一销毁。

七、相关要求

各乡(镇)要保证冻精补贴政策宣传到位，加强对辖区内肉牛繁改员监管。县财政局要充分保障冻精采购资金及相关经费。县畜牧业发展服务中心要对全县的肉牛繁殖员冻精使用开展监督检查工作。